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美亞娛樂資訊集團有限公司

**MEI AH ENTERTAINMENT GROUP LT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1)

## 主要交易 — 出售於聯營公司 之持股權益 及 恢復買賣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四日交易時間後，賣方作為實益擁有人就出售合共130,000,000股天下媒體股份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總代價為80,000,000港元，相等於每股天下媒體股份約0.615港元。出售股份佔天下媒體已發行股本約20.8%。買方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者。

協議預期於完成日期完成，其後本公司將繼續持有14,320,000股天下媒體股份，佔天下媒體已發行股本約2.3%。天下媒體於協議完成後將不再於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列作本公司之聯營公司。

出售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故須待股東批准。由於並無股東於出售擁有有別於其他股東之重大權益，故概無股東須就出售放棄投票。李先生、李女士及Kuo Hsing Holdings (共同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0.57%權益)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二日就出售發出書面同意。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上述各方之書面同意已被接納以代替舉行股東大會批准出售。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載有協議進一步詳情之通函。

###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五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買賣。

## 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四日之協議

賣方： Fintage Asia Corporation

買方： 文銳鋒

賣方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買方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者。

### 將予出售資產

出售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8%。天下媒體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天下媒體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作及銷售錄像帶及電影，以及授出錄像帶及版權／電影版權。

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各年，天下媒體錄得經審核股東應佔綜合虧損(除稅前及後)分別約3,200,000港元及6,1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天下媒體之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26,400,000港元，相等於每股天下媒體股份約0.081港元。

於協議前，天下媒體乃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權益法入賬列作本集團之聯營公司。緊隨出售後，本集團將繼續持有餘下14,320,000股天下媒體股份，佔天下媒體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3%。天下媒體將不再入賬列作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而所持有天下媒體股份將入賬列作本集團之上市投資。

協議預期於完成日期完成。出售股份之總代價為80,000,000港元現金，須於協議完成時支付。銷售代價相等於每股出售股份約0.615港元，較：

-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四日(即緊接天下媒體股份應天下媒體要求暫停在創業板買賣以待天下媒體發出有關本集團出售出售股份之公告前之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天下媒體股份收市價每股2.60港元折讓約76.3%；
- 截至及包括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四日止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天下媒體股份平均收市價每股2.44港元折讓約74.8%；
- 截至及包括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四日止最後十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天下媒體股份平均收市價每股1.627港元折讓約62.2%；

-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即緊接天下媒體發出有關天下媒體主要股東可能變動之公告當日前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天下媒體股份收市價每股0.95港元折讓約35.3%；及
-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每股天下媒體股份經審核資產淨值0.081港元溢價約659.3%。

出售股份之代價乃由賣方與買方經考慮(其中包括)天下媒體之過往財務表現、每股天下媒體股份資產淨值，以及天下媒體股份之過往流通量及成交價後，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

誠如上文所披露，天下媒體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九日刊發公告，內容有關引入一名潛在投資者(或涉及天下媒體股權架構可能變動)。天下媒體股份之收市價於上述公告日期及其後急升。董事認為該上升可能屬投機性，並鑑於(i)於上述公告日期前六個月期間，天下媒體股份之收市價介乎每股天下媒體股份0.42港元至1.30港元；(ii)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九日刊發公告前六個月期間及十二個月期間，平均數分別為每股天下媒體股份約0.78港元及0.52港元；(iii)於刊發公告前，天下媒體股份之流通量低；及(iv)天下媒體過去三個財政年度之業績錄得虧損，該上升未必持久。儘管每股出售股份約0.615港元之代價較緊接簽訂協議前交易日天下媒體股份收市價大幅折讓，惟誠如上文所述，其較六個月平均收市價0.78港元折讓約21.2%。董事認為該折讓乃屬合理，並相信本集團於市場上出售整批出售股份而不對天下媒體之股價構成下調壓力將不可行。經考慮上述情況及下述本集團因出售而變現之收益後，董事認為協議之條款(包括代價)屬公平合理。

## 出售之理由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向香港及海外發行商及電視經營商發行電影及電視節目及授出版權、製作電影及電視影片，以及提供人造衛星及寬頻電視劇。

天下媒體於二零零七年二月本集團認購天下媒體新股(佔天下媒體於該等新股發行時之已發行股本約43.7%)成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本集團於天下媒體之持股百分比因天下媒體於二零零七年十月配售新股而減少至約23.1%。

估計本集團將於協議完成後錄得出售收益約54,800,000港元，惟須待核數師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業績對收益計算作出審閱。董事認為自出售所得之天下媒體投資回報具吸引力。

本集團於天下媒體之投資乃為與天下媒體在電影製作範疇建立更緊密業務合作及支持而作出。於去年，由於本集團之製作隊伍已建立其本身之鞏固基礎，而鑑於本地股市暢旺，董事認為把握市場活動以可觀利潤變現其於天下媒體之投資乃符合本公司之利益。

出售之所得款項將用作本集團之營運資金。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協議條款屬公平合理，而出售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一般事項

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故須待股東批准。由於並無股東於出售擁有有別於其他股東之重大權益，故概無股東須就出售放棄投票。李先生(持有33,075,5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37%)、李女士(持有37,968,75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87%)及Kuo Hsing Holdings(持有425,577,51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3.33%)(共同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0.57%權益)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二日就出售發出書面同意。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上述各方之書面同意已被接納以代替舉行股東大會批准出售。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載有協議進一步詳情之通函。

##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五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買賣。

##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 |        |   |  |
|--------|---|--|
| 「協議」   | 指 | 賣方與買方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四日就出售股份訂立之協議                     |
| 「天下媒體」 | 指 | 天下媒體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67)，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

「天下媒體股份」	指	天下媒體股本中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美亞娛樂資訊集團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日期」	指	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當日或賣方與買方互相協定之有關時間
「董事」	指	本公司各董事
「出售」	指	賣方按及根據協議條款出售出售股份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Kuo Hsing Holdings」	指	Kuo Hsing Holdings Limited，由李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李先生」	指	李國興先生，本公司主席
「李女士」	指	李碧連女士，李先生之配偶
「買方」	指	文銳鋒，即根據協議出售股份之買方
「出售股份」	指	根據協議賣方同意出售之130,000,000股天下媒體股份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賣方」	指	Fintage Asia Corporation，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根據協議出售股份之賣方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承董事會命  
美亞娛樂資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國興

香港，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國興先生、唐慶枝先生及周其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熊曉鵠先生及陳銀鏢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王華蓉女士、張明敏先生及林家禮博士。